

XJ

席绢

2005

XIJUAN

XINZUOZHAN

新作展

席 绢 个 人 照 片



我的蓝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席捲
2000年

新作展

時代的色彩

新作展



我的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ED BY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席绢 2005 新作展/席绢著. —南京: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06. 2

ISBN 7 - 5399 - 2299 - 0

I. 席... II. 席...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02254 号

书 名 席绢 2005 新作展

著 者 席 绢

责任编辑 丫 姐

责任校对 席 咪

责任监制 胡小河 张莘莘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印 刷 南京捷迅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18

版 次 2006 年 2 月第 1 版, 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7 - 5399 - 2299 - 0/I · 2172

定 价 39.00 元(全三册)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《我的蓝》导读

阡陌

由于工作变动,偶(抱歉用了一个时髦的词)来到新华亚洲(北京)文化发展公司,负责言情小说的审读工作,又一次担任书海“导游”,向读者书友推荐佳作。

岁月如梭,当年偶把席绢推荐给大陆的青年朋友时,席绢是个才出道的新锐,如今已经是“老作家”了。十几年工夫,席绢一口气写了六十多部作品近六百余万言,当仁不让地成了老作家。十几年来,许多艺人不是被岁月所淘汰就是被读者所抛弃。席绢以六十本计量的著作,至今仍然英姿飒爽地活跃在纯情小说的舞台上,究其原因一是创新,二是没有堕落。

以前我曾经介绍过席绢的创新精神,她的特点是下一部小说的写法一定是新鲜的。上一个校园故事,下一个便会是神话,像《小恶魔的人间实习》,再下一个又会是古典题材如《点绛唇》。她不断地刷新自己,从写作手法上避免重复自己。正因为这样要求自己,所以一度被人误认为“席绢是一个多人组合,所以才出现风



格迥异的作品”。不少人包括出版业界怀疑席绢是否真有其人，直到2000年10月阡陌通过万盛出版有限公司邀请席绢来大陆出席《上错花轿嫁对郎》电视连续剧的首播式，席绢首次在大陆亮相，这才使尘埃落定，碧空澄澈，也使大陆书友得以一睹席绢芳容。原来席绢是如此清丽文静雅致的MM。

再说堕落，许多作家开始的作品是很纯情的，但写着写着受经济利益的驱使，便把着力点放到身体写作上去了，而席绢不是这样，不改初衷，一如既往地只把美好的东西献给读者。大浪可以淘沙，而席绢的东西是珍珠，经得起社会道德的检验，所以一直走到今天，十多年了还有众多的读者关爱着她。

日子就这么一天天过去了，席绢紧抓住日月之梭，不停地把光阴织进自己的作品中。为书友提供一本本新作。

席绢自己也在这岁月中不断成长，逐渐成熟。

如今席绢在台湾中部的一所大学里读研，她研习的自然是写作方面的课目。她忙里偷闲，还是笔耕不辍。这本《我的蓝》便是她的新产品。

《我的蓝》是一部金领丽人的罗曼史。没有赤裸裸的情欲，却有雅致得令人感动的性场景。开阖自如是这部书的特色之一，初爱在哈佛，重



逢在巴黎，分手在纽约，再会在南非，令人目眩的地域跳跃，一方面显示主角追求人生自由，不受束缚，另一方面又表达出爱是那么的不受掌控，时间和空间都不是爱的樊篱，爱的追索无分地域和疆界。只有岁月的浸润，如同浸泡药酒，于不知不觉中已经把爱的元素完全地浸入了对方的血液，浸入了骨髓，达到了刻骨铭心的地步。

人说：时间会冲淡一切，而同时时间又何尝不是会浓缩一切呢，爱如醇酒，愈陈愈香，愈陈愈浓烈。

罗蓝与莫靖远之间就是这样一种关系，仿佛是浓烈的老窖，入口绵软悠香，渐渐地后劲把人推向了醉乡，爱情这杯酒呵，需要两个人共同调制才会如此醇香。

这是一个并不轰轰烈烈的爱情故事，但是爱的一言一行，一颦一笑，一怨一怒，写得如此细腻，几将读者的感受也编织了进去，使得你看书的同时，与人物同喜同悲，同乐同笑，与人物同命运共呼吸。

《我的蓝》是席绢2005年的新奉献，从字里行间可以看得出，她已经不再是十年前的席绢了，她变得成熟多了，谋篇布局也更有章法了。一个平凡的故事，被她写得如此不平凡，虽然时空的跳跃度大了些，但对于今天忙碌于职场的白领人士来说，简略去过程未尝就不合他们的



口味，前人郑板桥先生说过：“删繁就简三秋树”，就是说到了秋天，黄叶飘零一些，突显出主干，是很有味道的一种风景。写作也是如此，事事道来就显得絮叨，该繁则繁，该简则简，就会得到佳文。席绢已经深谙此道了。十万字的容量，写了五大洲，写了七八年的苦恋。真正一个缠绵悱恻得让人回肠荡气的金领苦恋史。

有人问我，席绢是不是经历了恋爱，所以才写得如此细腻动人？

根据我的了解，席绢正忙于读研，写论文，还无暇顾及婚嫁大事。至于写作素材，不一定非是自己亲身体验不可。作家的强项就在于他（她）们有丰富的想象。

对于老书友，不需要多介绍，因为他们看过席绢许多作品，可以想起与本书有关的人物和故事。而对于新读者，阡陌便有责任告诉他们，《我的蓝》与哪些书中的人物有关，以便他们更深一步去理解人物，也了解席绢的写作脉络，人物走向。希望席绢书友喜欢这本书也喜欢席绢的另外几本书，那就是在《城堡没公主》中有莫靖远和单夜茴的表现，在《何妨错到底》里有单晓晨的出演。如果能够把这几本书连起来读，也许你会有更多的收获。

此外也希望大家认识我推荐的新人，飞田出版有限公司的新秀和他们的新作：

镜水的《也许想起》、白玉虹的《情有可



圆》、杜默雨的《爱上你的痴》。都有不俗的表现。她们的新作也值得期待。

至于,与席绢齐名的于晴,2005年有丰富的成果,阡陌也将把她的四部新作编辑成《于晴2005新作展》展示给大家。





席绢二〇〇五年新作展

A

爱是拘束，爱是桎梏，爱是一根麻烦的心头刺。

以莫靖远这样身份背景烜赫得不得了的人来说，通常不会对这种平民留学生才会来的聚会感兴趣，甚而参与其中；就算基于礼貌寄邀请卡给他，想也知道他不会来——大家都这么想，非常理所当然，又有点愤愤不平。

而当他意外出现时，大家不免涌起中了乐透的错觉。生性机灵些的人，一回过神，确定不是自己在做梦后，自是马上趋上前去，不敢想要结交，但总想在他记忆里留个印象，日后或许因此能得到飞黄腾达的机会呢。

姑且不论他的身家背景如何的富贵，不认识他的人光是看他出色的外表、翩翩的仪态、优雅的举止，便要不自禁倾倒叹息。富家公子通常骄傲，不管如何善掩饰，还是让人觉得目中无人、眼睛仿佛生来就长在头上。可是莫靖远不同，他全身确实散发着无从掩藏的贵气金芒，但却不见他有一丝骄傲之气呈现。富而不

窮
角

卉

骄恣，贵而不凌傲，他就只需站在那里，什么也不必说，就有一股与众不同的气质展现。那种温文风采、贵族雅致，让他即使站在人群里，也像立于高台上，令人不禁以瞻仰的角度看着他。

“好出色的一个男人！听说才二十四岁呢，可是看起来却沉稳极了，一点也不让人觉得毛躁。气质真棒！”几名女生躲在一处“好望角”，双眼直勾勾看着莫靖远，嘴巴也没闲着。虽极想挑剔出这个贵公子兼美男子的缺点来嗑牙嫌弃一番，但因为找不着，只好不断叹气又叹气，不甘愿地拜倒在他的西装裤下了。这种家世外表皆非凡的男人，对身为凡妇俗女如她们而言，是可望而不可及的；她们非常有自知之明，绝对不会趋上前去自讨没趣；虽然大家都是远渡重洋出国留学，都是留学生身份，但到底还是有高低之差的。当然，还是会有人大做着麻雀变凤凰的美梦，但那是美女的权利，有自知之明的就只好在一边叹气啦。

“真好！果然那句话是对的——望子成龙，还不如望父成龙。你们看，这个台湾五大世家之一的贵公子，有个出身名门的妈妈，又有个超级富有的公子爷爸爸，一出生就非常的有钱，真好，真好。望子成龙表示孩子还没成龙之前，我们得吃很多苦栽培他；可是如果父母本身就是龙凤的话，那真是生来好命到连老天爷都要眼红啦……”

周围的人点头同意，同时四下找着有没有水果醋之类的东西可以拿来喝喝，顺便应景一下。

“嘻。”在这一群人里，有人突然轻声笑了一下。因



为音色干净而清脆，所以极之引人注目，于是几个人循声看将过去，很快便看到了一个长得白净明皙的小女生。

小女生脸上有着兴味的笑，年纪看来约莫十七八，一身的清新，有着不染尘世的味道。那味道，比她的美貌更吸引人。而她眉眼间的聪慧灵黠更是别人将目光投向她身上时，第一眼会停驻的地方，并忍不住想着：这个女孩一定是个很聪明的人吧？

当然，她的长相绝对是无法被忽略的地方。一个可爱又清丽的小女生，正含苞待放，可想而知不出多久，马上就会被某个手脚快速的男人追走……不过那不重要啦，此时大家心里只有一个共同疑问——她是谁呀？

“小妹妹你是？”一个女学生问。

在波士顿地区的台湾留学生约莫有一百多人，看久就记得了，就算不认识，也会有印象。但这小女生很面生，不在大家的印象之内，所以女学生才会这么问。

少女秀气的眉毛微挑，正要开口，却已有人代她发言，而且还是以惊呼的高扬语调叫着：

“呀！你是 Violet 罗！那个有名的哈佛研究生 Violet 罗！没想到今天你也来了！今天到底是什么大日子？！我的天！”公布少女赫赫身份的女学生一副快不能呼吸的夸张模样，就算在场有人完全不知道、没听过这个 Violet 罗的大名，也会在这个女学生强力的演出下，深深认为他们眼前这名少女绝对是个不简单的人物。何况她更点出了眼前这个少女来自剑桥学区的名校，光这一点就非常非常的不得了啦！能进这所世

席
绢



界知名学府就读的人若不是家世极之烜赫，就得是脑筋超级聪颖。而眼前这位，正是脑袋好到很罪恶的那一种。

于是本来就不缺嗑牙话题的小圈圈一下子更是热闹了起来，光是打听少女的来历就花去半小时，简直就当少女不存在一样的大方打探。

少女既不害羞，也没显现任何的不自在，就随他们去叽叽喳喳，若有资料不完善之处，她也会在他们询问的目光下给予肯定或否定的示意，好让他们可以继续谈下去。

终于，这些人谈到了一个小段落，都知道了这个Violet罗，是一个天才少女，今年二十岁，拿全额奖学金进哈佛就读研究所。目前是硕二生，但已经修完了所有学分，也通过了论文，若不是学校不肯提早把毕业证书发给她，听说她早跑到纽约攻读博士去了。

这个天才少女据说出生在一个专门出产天才的家庭。她的父母是台湾学术界的知名教授，生了四名孩子，都是一路跳级读书，每一个都在二十四岁以前拿到最高学位，然后被国内外大学争相邀聘任教，要不就是被大企业延揽，主持一些开发研究的工作，都算是成就斐然。

少女是家中的老幺，是意外被怀有的，所以与兄姐的年纪颇有一点差距；但这一点也无碍她继承罗家天才的基因，才二十岁，就要完成硕士学业了，非常的了不起。虽然说哈佛大学里不乏这种天才，但是在这里、在这个台湾学生聚会的场合，就是非常的不得了，身份





非常的金光闪闪，其闪亮的程度就跟那位降临错地方的白马王子一样……说到王子，咦！他去哪儿了？怎么没见到他的身影？大伙后知后觉地四下张望。

“想是走了吧。他那种大人物，肯来一下就很了不起了。”叹气。又想到，“对了，Violet，那个王子不是跟你同校的吗？你认不认识他？你们见过吧？”

“没见过。”少女摇头。

“对喔，你读生物科学，他读经济，不容易碰上面，更别说校区那么大了。虽然说大家都同样是台湾来的，应该会彼此照顾，但他是王子，不同啦，除非你去找他，不然两人是没可能见上面的。再说哈佛不好读，尤其是研究所，所以你们每天光是念书就念不完了，根本没空交际应酬对吧？”

“是呀。”少女温顺地同意。

少女任由这些同乡对她好奇地发问各种问题，脸上带笑地响应，虽说明不多，但极有诚意，一点也不会让人觉得敷衍；更没有找借口离去，态度随和得就像一般普通平凡的留学生，没有天才的身段，也没有名校生的高傲，所以很快被列为同一国的人，话题再度聊回那个王子身上——

“Violet，你刚才有看到王子的长相吧？他很帅对不对？啊，又帅又有钱，不知道什么样的女人可以得到他的心？一定也是身世非常优的公主才行了。身世烜赫、长相美丽，头脑也不可以太抱歉，想要三者兼具很难耶。我看他这一辈子保持单身好了，你认为呢？”

少女想了一下道：



“他看起来就像是会一辈子单身的人呀。”

“你猜他不会结婚？不可能吧，他家人会放过他？想得到他的女人会放过他？光这么想就不可能了。”

“不是。我指的是，不管他结不结婚，他都会单身。”

听不懂。大伙儿一脸茫然，觉得天才的头脑果然与凡人不同，组合出来的字句恐怕只有老天爷才听得懂。既然不懂，那就不研究了，反正只是嗑牙闲聊，不必太认真的，所以话题继续，卡到的地方就直接跳过吧。

“我听说哈佛里面有好多人在追王子呢，其中更不乏大财团千金，不知道谁会得到他……”

“有长得很美的吗？”

“他家里应该希望他娶华人吧，有钱的洋妞应该没希望得到他吧……”

少女站在一边听了好一会儿，直到开始打呵欠，决定今天到此就好，可以回家睡觉了。悄悄退出八卦圈，往门外走去。

这栋老房子是台湾驻外单位提供给留学生聚会的地方，也是一处青年会馆，提供楼上的空房给初来乍到的留学生在还没找到房子时可以暂住。地段还算不错，在波士顿市的小巷子里，交通很方便，只要步行十五分钟左右就到了地铁站。

走出大门，正习惯性地要看向天空，此时是黄昏，天空一定很美……

“嗨。”有人自身后叫住她。





席绢二〇〇五年新作展

她的眼光没放上天空，转身，看到了大家口中的王子正站在那里。

就在她身后不远处，在一根漆色斑驳的廊柱旁，双手插在牛仔裤口袋内，身子半偎着廊柱，不是很笔挺的站姿，一点也不贵族，却很潇洒。

果然是个非常帅的男人，而且不因“王子”的身份而拘泥了举止，不被安在一个金碧辉煌的框架里僵化。

“叫我？”她落落大方地问他，两人还是隔着五六步的距离，没更前进，谁也没试着拉近。毕竟这样已经够近了，她想。

“是。”他回应得也简洁，唇边一抹笑意，看起来温和可亲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愿意告诉我你的中文名字吗？”

“这是你叫住我的原因？”她螓首微偏。

他扬眉，点头。

“罗蓝。”她以食指点了点自己，算是介绍完毕，就要走了。

“我是莫靖远。”

她点头，算是幸会了。转身走，回家去，不忘礼貌地对背后的他挥了下手。

王子没试图叫住她，但跟在她后头走着。脚步沉稳，不疾不徐的。

一前一后，两人没有交谈，走过长长的小巷子，眼前是大马路了。马路旁停着一辆亮晶晶的黑色豪华房车，司机已打开后座车门，正等着主子搭乘。



她脚步没停，往左转，左边是走向地铁的方向，也是夕阳的方向。彩霞布了满天，让她心情霎时美好起来，步履为之轻快，双手背在身后，轻轻哼着不成调的曲子；这时不知打哪儿传来钟声，当当当地在黄昏里回响，以前读过的某些诗句突然闪进心臆，让她好心情地轻唱起来——

“古老时钟敲出的
微弱响声
像时间轻轻滴落。
有时候，在黄昏，自顶楼某个房间传来
笛声，
吹笛者倚着窗牖，
而窗口大朵郁金香。
此刻你若不爱我，我也不会在意。”

（俄国·茨维塔耶娃）

她没有回头，一直往前走，不知道身后那名王子走了没有，不知道他是否站在车边等她回头，等着跟她说一声客气的拜拜，或等着说出“要不要我送你一程”这样的话。她不知道，不介意，所以没想过要回头。

他们，不会再见面了吧？莫靖远心里这么想着。
希望不会。

“少爷？”司机轻声唤着。

莫靖远还是没有动，看着那抹身影化为小点，终于融入人群中，不复捕捉。

他可不希望日后每次见到她时都是这个模样——她离开，唱着歌儿离开，留他在原地，只能看她快乐远

